



## 人才培育獎助計畫申請資訊

佛教慈濟基金會為培育認同慈濟精神、理念與使命感的學生以延攬優秀學前教育人才，透過與本校學習合作之交流，以人才培育獎助金提供學生學習實務機會，鼓勵敦品勵學與建立正向核心價值，以提升對幼兒人文教育的認同度，並於畢業後以高職場適應力加入慈濟大愛幼兒園團隊。

### 一、資格條件

1. 具中華民國國籍且能秉持「慈悲喜捨」與志工服務的慈濟精神，並經學校審核評估推薦者。
2. 本校 114 學年度幼兒保育系三、四年級學生，申請前在學成績每一學年學業總成績須達 75 分(含)以上，操性成績 80 分(含)以上。
3. 已先備完成 24 小時志工服務時數(包括一年級時所修服務學習之時數)。

### 二、獎助項目與金額

學雜費	依學校註冊單之金額
膳食費	定額 3,600 元/月，每學期以 5 個月計算
生活費	定額 5,000 元/月，每學期以 5 個月計算
住宿費	定額 4,000 元/月，每學期以 5 個月計算(無租屋者不補助)
交通費	補助當次參加慈濟基金會所屬全部幼兒園年度研習

### 三、獎助期間應盡義務

項目	完成條件	備註
指定證書	1. 大學畢業證書 2. 教保員資格 3. 托育人員證照(最慢取得期為畢業後一年)	
成績要求	每學期學業成績平均 75 分(含)以上，操性成績 80 分(含)以上，且無累積達「小過」處分	以成績單紀錄為準則
指定學分	幼保核心課程必修	
服務學習	錄取簽約後每學期至慈濟基金會設立之幼兒園完成 24 小時志工服務時數	內容指定：幼兒園執行觀察及課程教法或其他相關課程之時數
指定實習	畢業前至慈濟基金會設立之幼兒園完成實務實習時數 240 小時(含)以上，且實習成績 75 分(含)以上	配合學校教保專業實習(二)課程，實習地點由慈濟基金會安排
督導考評	專責人員指導陪伴，於每學年進行成績考評，成績須達 75 分(含)以上	考評服務學習情況、實習情況及指定參與活動
參加研習	每年參與本會針對所屬幼兒園之研習活動	

### 四、未來履約工作簡述

培育後，依約需加入慈濟大愛幼兒園團隊，從事幼兒教保服務人員的工作，內容包括：照顧幼兒安全及生活教育、規劃課程教學及執行、觀察幼兒行為紀錄並建立檔案、推展親職教育、協助配合行政工作。

### 五、申請與甄試作業

1. 申請表件(含申請表、自傳及複查書面審核表等三份，電子檔請至幼兒保育系官網下載)，最遲請於 **114 年 4 月 25 日(五)17:00 前** 繳交給本校幼兒保育系辦公室曾清保老師。
2. 甄試方式將以【面試】為主，日期/時間暫訂於 **114 年 5 月 7 日(三) 上午 10:00** 辦理，面試成績計算原則：慈濟認同度 30%+ 專業角色認同度 30%+ 人格特質 20% + 職涯規劃 20%。錄取獎助生名單預計於 6 月初公布。
3. 關於慈濟人才培育計畫及其申請相關事宜，有任何問題，請諮詢楊志宏老師或系辦曾清保老師。電話：07-7358800-6012、6027